

跟 進 把 兩 個 臨 時 市 政 局 在
籌 劃 中 的 基 本 工 程 納 入 政 府 工 務 計 劃 的 小 組 委 員 會

總 目 703— 建 築 物

- 368RO — 九 龍 灣 康 樂 場 地
- 370RO — 斧 山 道 地 區 公 園
- 45RG — 大 角 咀 市 政 大 廈 第 2 期
工 程 進 展 報 告

引 言

政 府 於 二 零 零 零 年 二 月 一 日 向 委 員 簡 介 有 關 兩 個 前 臨 時 市 政 局 的 基 本 工 程 時， 其 中 承 諾 會 檢 討 上 述 工 程 項 目， 並 在 三 月 匯 報 這 些 工 程 的 進 展。 本 文 件 匯 報 上 述 工 程 項 目 的 最 新 進 展 情 況。

368RO — 九 龍 灣 康 樂 場 地

2. 這 項 計 劃 將 興 建 一 個 康 樂 場 地， 設 施 包 括 2 個 天 然 草 地 足 球 場、 2 個 網 球 場、 1 個 單 車 場、 1 個 太 極 場 及 1 個 兒 童 遊 樂 處。 發 展 這 項 計 劃 將 須 永 久 封 閉 屬 於 工 程 地 盤 範 圍 的 一 段 啟 禮 道。 我 們 曾 考 慮 可 否 修 訂 這 項 工 程 計 劃 的 設 計， 以 避 開 受 影 響 的 路 段。 不 過， 有 關 修 訂 會 導 致 需 要 把 工 程 地 盤 分 為 若 干 部 分， 這 樣 一 來， 將 嚴 重 影 響 運 作 以 及 為 用 者 帶 來 不 便。 我 們 對 市 民 的 安 全 尤 其 關 注， 因 為 用 者 如 想 前 往 位 於 不 同 部 分 的 各 項 康 樂 設 施， 便 須 不 時 橫 過 馬 路。 我 們 曾 就 此 事 徵 詢 運 輸 署 的 意 見， 該 署 從 交 通 的 角 度 考 慮， 並 不 反 對 封 閉 道 路 的 建 議。

3. 我 們 於 二 零 零 零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向 觀 塘 區 議 會 屬 下 交 通 及 運 輸 委 員 會 (委 員 會)簡 報 有 關 情 況 時， 議 員 就 封 閉 道 路 的 建 議 進 行 激 烈 辯 論。 大 多 數 議 員 均 贊 成 封 閉 有 關 路 段， 以 免 將 該 康 樂 場 地 分 成 若 干 部 分。

4. 我 們 現 正 與 運 輸 署 及 地 政 總 署 跟 進 委 員 會 的 建 議。 一 俟 這 項 工 程 在 各 方 面 均 準 備 好， 可 開 始 興 建， 我 們 便 會 徵 求 工 務 小 組 委 員 會 及 財 務 委 員 會 的 批 准， 把 其 直 接 納 入 工 務 計 劃 甲 級 工 程 項 目。

370RO — 斧山道地區公園

5. 這項公園工程計劃的地盤正正位於志蓮淨苑寺院前方。我們在二零零零年二月的會議上向委員簡介這項工程計劃時，委員的主流意見都傾向支持採納中國式花園設計，力求與志蓮淨苑的主題互相協調，以期把該處發展為旅遊景點。

6. 因應委員的意見，我們已聯同建築署修訂這項工程的設計。經修訂的設計，既與志蓮淨苑的建築風格協調，也加入了近期對唐代庭院設計研究所得的主題概念。公園將種植更多草木，建築物則很少。以往我們一直與志蓮淨苑保持聯繫，因此現時我們也將經修訂的設計送交志蓮淨苑以徵詢意見。

7. 一俟收到志蓮淨苑的意見，我們會先行諮詢黃大仙區議會，然後才向各委員匯報我們的建議。

45RG — 大角咀市政大廈第 2 期

8. 根據前臨時市政局批准的原來設計，這項工程計劃內的泳池設施將設於市政大廈的高層，即 4 樓和 5 樓。由於地盤條件所限，市政大廈內不可能設立泳客專用通道，而且也沒有足夠的地方容納泳客輪候乘搭升降機。我們關注繁忙時間的管理問題和人羣控制問題，因此曾建議把泳池設施遷往毗連一幅目前闢作大角咀臨時街市的休憩用地。

9. 我們按照委員的意見，在二零零零年二月徵詢油尖旺區議會的意見。該區議會並為此成立了工作小組研究此事，我們在二零零零年三月三日該小組的會議上，向小組成員簡介了新舊兩個方案。工作小組經審慎權衡過兩個方案的利弊後，選擇保留在市政大廈內興建泳池。他們要求我們擬定行政措施，確保泳池在開放時間(包括繁忙時間)內保持秩序良好，以保障市民的安全。我們目前正因應此要求，設法探求各種合適的改善方法。

10. 請委員留意上述進展。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零年三月